

# 最新抵押物借款合同 无抵押借款合同 书(优质6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抵押物借款合同篇一

乙方：\_\_\_\_\_

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及约束双方的借贷行为，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自愿、互利、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借款用途、金额、期限及利息

1.1借款用途：\_\_\_\_\_。

1.2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1.3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利息：利率为 %，按月计收，每月对日(与借款发放日同一日)支付。 1.5因办理本次借款而发生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评估、保险、鉴定、登记、公证等费用，皆由乙方独立全部承担。

### 第二条 违约责任

2.1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借款用途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停

止发放本合同项下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已发放的借款，并且乙方应按借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2乙方违反本合同其它相关条款时，若该条款对违约责任没有约定，则乙方应按借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3无论何种情形下，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2.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偿还本金或利息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已发放的借款，并且从逾期之日起乙方应每日按借款总额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5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诉讼费、公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服务费等实现债权的各种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甲方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第三条 争议解决

3.1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需履行。

### 第四条 其他

4.1本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2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若有)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五条 其他约定

甲、乙双方提供的住址为现住址，如发生变化必须书面通知对方。如本合同发生争议，诉至法院甲、乙双方提供的现住址可作为法院的送达地址。

## 抵押物借款合同篇二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 ， 年月 日出生，住址： ， 公民身份号码： 。

乙方(借款人、抵押人)： ， ， 年 月日出生，住址： ， 公民身份号码：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用途：借款人因资金周转需要向出借人借款，出借人保证出借资金是自己合法拥有的财产，借款人保证本借款不从事违法活动。

第二条、借款金额、期限、利率

第三条、款项支付：出借人将借款以转账形式提供给借款人，领取他项权证后交接全部借款。

第四条、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

第五条、违约责任：

1、借款人迟延违约责任

(1)、如在借款到期时不能清偿全部本金，自到期之日起每日按结欠本金的万分之六计算违约金，由借款人承担。

(2)、借款人在还款时，若同时存在到期本金、违约金的，按

以下顺序清偿：违约金、本金。

2、借款人如果违约，应承担甲方为事先债权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抵押物处置费及其它相关费用。

### 3、提前收回借款

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被宣告失踪、死亡，抵押物被法院或其他司法机关查封、或出现担保法规定的影晌借款安全的因素时，出借人无需另行通知，借款在上述事件发生之日提前到期，借款人应清偿全部借款本金，否则，每日按结欠本金的万分之六计算违约金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

第六条、有关费用的支付：与本合同有关的费用均由借款人支

第七条、为了确保上述借款的全面履行，抵押人自愿以其合法

第八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违约金、诉

第九条、有抵押期间，该房地产由抵押人管理、抵押人应当维

第十条、抵押人隐瞒的房地产存在共有、已设定他项权利、产

第十一条、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借据及所有附件以及履行合同有关的协议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中的抵押条款不因借款条款的无效而无效。

第十三条、合同履行过程中，需向借款人送达相关书面材料，可通过邮寄方式送达，借款人确认本人有效送达地址为 ， 邮寄至以上地址即为送达， 邮件退回或拒收视为送达。

第十四条、本合同履行地在 。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 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 抵押物借款合同篇三

身份证号：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住址： \_\_\_\_\_ 住址： \_\_\_\_\_

甲乙双方以协商一致，就机动车辆抵押借款的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将现有车辆自愿抵押给甲方，车辆品牌型号数量台，机动车牌照号码车辆架号发动机号抵押车辆估价人民币\_\_\_\_\_元。

二、乙方借款人民币元，所借资金用于经营需要，借款用期月，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所借资金的利息为上打息。当乙方抵押期限到期，仍因实际困难无法如期偿还借款本息，要求延长抵押期限时，乙方可以向甲方协商，如果甲方同意可重新签定合同，如果甲方不

同意，乙方将无条件还本息。

三、如果合同期满，乙方不能按时归还借款本金，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和行使抵押权。如果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出售抵押车辆，并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出售车辆所得价款不足以清偿债务时，甲方有权另行追索，乙方承诺抵押物一旦被甲方行使抵押权，乙方无条件、无偿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过户手续。

四、乙方保证对抵押机动车辆依法享有所有权，在抵押前未将该车辆转让抵押，抵押担保及依法保全等，无任何经济纠纷，如有纠纷乙方愿承担全部责任。

五、抵押车辆在甲方存放，乙方应将随车手续，原始单证，票据交由甲方保存，管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在抵押期间甲方不能使用该车辆，如果有人为损坏，经双方协商赔偿或维修，在抵押期间若是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免除甲方赔偿责任。

六、机动车抵押期间，如果价值有所减少，甲方认为有必要对机动车重新估价，乙方必须予以合作，重新估价后，甲方认为机动车不足以担保其债务时，乙方必须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借款。

七、本合同在乙方还清全部借款本金、综合费用后，甲方将乙方提供的抵押物和证件返还乙方，本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见证人：\_\_\_\_\_

日期：\_\_\_\_\_

## 抵押物借款合同篇四

\_\_\_\_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保证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经\_\_\_\_款人、借款人及保证人之间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_\_\_\_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以下内容\_\_\_\_款：

(一)\_\_\_\_款种类：人民币

(二)借款用途：用于经商。

(三)借款金额(大写)：

(四)借款限期：12个月，自日止。

(五)利息：年利息共计人民币

(六)还款方式：合同终到期时，借款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_\_\_\_款方支付本息

第二条 借款人及保证人承诺

(二)按期归还\_\_\_\_款本息；

(三)按合同约定使用\_\_\_\_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第三条 \_\_\_\_款人承诺

(一)按期、按額向借款人提供借款；

(二)不向借款人收取合同以外的费用；

(三)不中途终止合同。

第四条抵押期间《房屋所有权》(公主岭市房权证怀房字第\_\_\_号)由\_\_\_保管，合同履行结束交给房屋所有权人。

第五条违约责任：合同到期后，借款人不能按期支付全部本息，\_\_\_款人有权取得保证人为借款人提供担保的抵押物。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抵押物借款合同篇五

编号：\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甲方因本人生产或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车辆

作为抵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

## 第一项 借款事项

### 第一条 借款内容

借款总金额:人民币 \_\_\_\_\_元,大写 \_\_\_\_\_。

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_\_\_\_\_天。

月利息 \_\_\_\_\_。

### 第二条 借款的支付及偿还

1. 借款的支付:借款及抵押手续办妥后,乙方将借款金额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或转入甲方账户。
2. 借款的偿还:本借款在到期日一次性还清本息。
3. 甲方可以提前还款,但必须提前15天通知乙方。

### 第三条 违约责任

## 第二项 抵押事项

第四条 甲方确认抵押资产为其本人所有,一切手续合法、有效,该资产在抵押前无任何经济纠纷和违法责任,否则甲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五条 抵押物事项

1. 汽车种类及牌号:\_\_\_\_\_

2. 车架号:\_\_\_\_\_

3. 发动机号:\_\_\_\_\_

## 第六条 抵押物的保管

1. 抵押物由乙方保管, 在抵押期间, 乙方无偿使用该车辆, 保证该车辆无任何交通事故及违章. 若是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 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 免除乙方赔偿责任。
2. 甲方必须连同与抵押车辆相关的钥匙、机动车登记证书、行车证、购车发票、购置税、养路费、保险单据、户口本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交由乙方或中间人保管。

## 第七条 抵押物的处置

1. 抵押期间, 甲方对抵押车辆做出的任何处置均无效。
2. 甲方如不能按时还款, 自逾期 天后, 乙方则可以变卖抵押物以挽回损失, 甲方同时签署《逾期变卖委托书》。

## 第八条 抵押期间,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乙方有权提前处置抵押物

1. 借款人被宣告失踪, 而其财产代管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2. 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 而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3. 借款人死亡或宣告死亡而其财产合法继承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4. 借款人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6. 借款人变更住所. 通信地址. 联系电话等事项未在5日内及时通知的。

## 第三项 其它规定

## 第九条 费用的承担

1. 如果甲方不能按期还款, 在争取乙方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展期。
2. 有关抵押、借款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 第十条 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当事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 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其余在有关部门备案。

甲方: \_\_\_\_\_ (借款人)

乙方: \_\_\_\_\_ (出借人)

见证人: \_\_\_\_\_

合同签订地点: \_\_\_\_\_

年 月 日

抵押人: (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 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向乙方借款, 经与乙方协商一致, 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第一条 抵押物的名称、数量。

名称: , 车号为 发动机号为: . 上述抵押的车辆为甲方所有。

第二条 抵押期限、抵押款。

抵押期限为 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抵押款为 元整

### 第三条 抵押情况声明、暂管和保险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一天内，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并列岀抵押情况声明，经核实无误后双方在抵押情况声明上签名，加盖手印，以示认可。

2、暂管: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 第四条 双方的义务及违约责任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 第五条 抵押物的处分、处分方式

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xx人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其它方式处分。

### 第六条 其它

1、当甲方抵押期限到期，仍因实际困难无法如期偿清贷款本息、要求延长抵押期限者，经甲方提出书面申请，乙方审查

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和作为本合同书的附件，可以延长抵押期限。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八十六条之规定向xx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抵押权人：

年 月 日订立

车辆抵押借款合同范本

抵押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权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欠乙方货款(或贷款)\_\_\_\_\_元暂时不能偿还，甲方为担保还款，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第一条 抵押物的名称、数量和价值

1、名称：\_\_\_\_\_.

2、数量：\_\_\_\_\_.

3、价值：\_\_\_\_\_.

第二条 抵押期限

抵押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

日止。

### 第三条 抵押物的清点、暂管和保险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五天内，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并列清单，经核实无误后双方在清单上签名，加盖公章，以示认可。

2、暂管:抵押物仍由甲方负责暂管完整无损，一切仓储及其它管理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3、保险:在合同生效后五天内，甲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仓库财产保险，并将保险后的财产过户给乙方。

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则从保险公司直接取得全部赔偿金作为归还所欠款的一部分。

### 第四条 抵押物在抵押期限内的销售和监督

1、抵押物的销售，仍由甲方负责，甲方应组织人员积极推销，并将所销售的货款直接交入乙方指定的帐户，作为偿还欠款本息的资金来源之一。

2、甲方在与需方签订供销合同时，应在合同中写明款项汇入\_\_\_银行\_\_\_分行\_\_\_帐户，即乙方指定的帐户。

甲方在发货之前，应提前三个工作日将销售合同提交乙方审，在外地签订的销售合同，应及时将合同副本或影印件提交甲方审定后方可发货。

3、甲方每月应向乙方提供财务计划、物资库存、财务会计报表及有关经济资料，乙方认为必要时，有权进行检查抵押物的库存，销售情况以及与抵押物有关的帐目资料，甲方应给予协助。

##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及违约责任

-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 3、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甲方如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十五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
- 4、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甲方如违反前款规定，乙方有权立即暂管抵押物，并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应在接到通知书后三天内，将抵押物交给乙方，逾期不交者，乙方可依法向\_\_\_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乙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赔偿。

- 5、甲方如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二项之规定，处分抵押物的行为无效，乙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赔偿。

## 第六条 抵押物的处分、处分方式和还款项的使用顺序

- 1、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_\_\_人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
- 2、抵押物处分方式和程序由\_\_\_人民法院裁定。
- 3、抵押物的价格由\_\_\_市物价局作价。

4、处分抵押物所得的款项，按下列顺序使用。

第一：支付处分抵押物的费用。

第二：缴纳抵押物的税金。

第三：偿还欠乙方贷款的税金。

如扣除以上款项，尚有余额，应全部交还甲方。

如处分抵押物所得的款项仍不足以抵还欠款本息者。

乙方仍可根据原借款合同向债务人追索欠款。

#### 第七条 其它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并经\_\_\_市公证处公证后生效，公证费用由甲方承担。

2、当甲方抵押期限到期，仍因实际困难无法如期清偿贷款本息、要求延长抵押期限者，经甲方提出书面申请，乙方审查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和作为本合同书的附件，可以延长抵押期限。

3、本合同系经\_\_\_市公证处依法赋予强制执行力的债权文书。

任何一方当事人如不履行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八十六条之规定，直接向\_\_\_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存档一份。

副本一式\_\_份，送\_\_等有关单位各留存一份。

抵押人：\_\_\_\_\_（章） 抵押权人：\_\_\_\_\_（章）

代表人：\_\_\_\_\_（签字） 代表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银行及帐号：\_\_\_\_\_ 银行及帐号：\_\_\_\_\_

\_\_\_\_年\_\_月\_\_日订立

## 抵押物借款合同篇六

甲方(抵押权人)： 担保中心乙方(抵押人)： 乙方愿意以其所有的车辆就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月\_\_日签订的《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向甲方提供抵押反担保。甲、乙双方现就该反担保事宜，经平等、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抵押物事项乙方提供的抵押车辆的以其向甲方提供的抵押物清单为准。

第二条 抵押物的抵押价值该抵押车辆账面价值为 元，评估值为 元，现甲、乙双方商定抵押车辆的抵押价值总额为 元。

第三条 抵押物的清点、登记

3.1本合同签署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核查抵押车辆。抵押期间，该抵押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正本、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正本、车辆购置税收据正本等交由甲方保管。

3.2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乙方负责到有关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抵押车辆登记手续，甲方对此予以协助，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为乙方提供担保手续。

#### 第四条 抵押反担保的范围

4.2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3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

####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5.1乙方应将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向当地保险机构投以机动车辆保险，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到期时间应在乙方反担保期限届满时间之后。借款展期的乙方应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其保险到期的，乙方应在保险到期前\_\_\_\_日内到当地保险机构续保，保险受益人为甲方。甲方有权主动代办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保险项目如下：

1、机动车辆损失险；

2、机动车辆强制险；3机动车辆座位险；

4□

第三者责任险；

5、盗抢险；

## 6、自燃险。

5.2在抵押期内抵押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甲方有权将保险赔偿金提存。在借款到期后，如乙方不能按期偿还借款，致使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甲方有权用保险赔偿金清偿借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不足清偿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追偿。

5.3抵押车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先行保险的，乙方应到保险机构办理保险受益人变更手续(变更为甲方)。保险金额小于抵押车辆评估价值的，应补足保险金额。

5.4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保险凭证均交甲方保管。

5.5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出售、出租、赠与等方式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也不得对抵押车辆增、拆、改、修。否则，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5.6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可继续由乙方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和保修及年审，其一切费用开支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完整，要合理使用抵押物，以确保抵押车辆价值不致非正常减少，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5.7抵押车辆毁损的，乙方应在\_\_\_\_日内将抵押车辆恢复原状，未能恢复原状的，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其他等价财产作为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担保。

5.8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赠与、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并不得实施降低抵押车辆价值的任何行为。

5.9抵押车辆价值减少时，乙方应在三\_\_\_\_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5.10乙方保证对抵押车辆享有所有权。

5.11抵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抵押车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甲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5.12乙方不得隐瞒抵押车辆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的任何情况。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6.1乙方违反本合同

#### 第五条

第五款约定的，其行为无效，甲方可要求其按抵押车辆之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6.2乙方违反本合同

#### 第五条

第六款约定的，因保管不善致使抵押车辆毁损的，甲方可要求其恢复原状或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并可要求其按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6.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与责任的，其应按抵押价值总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抵押权的实现在甲方履行了代偿义务后的三天内未受乙方清偿的，甲方可依照法律规定的形式以抵押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仍不足以清偿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继续追偿。

第八条 义务和责任的连续性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财力、地位等状况的改变，或与其他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或合同而免除；也不因乙方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或变更法定代表人、承办人等情形而免除。若本合同项下各方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变更等情形的，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和责任。

## 第九条 通知

9.1甲方对乙方的任何通知只要按照下列乙方地址或传真发送，发送日即视为送达乙方日期。地址： 邮编： 传真：

9.2乙方上述地址或传真变更时，应于变更之日起次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9.3若乙方提供地址、传真不准确或其变更后未依约通知甲方，致使甲方无法发送传真或发送信件被退回的，则甲方发送通知之日仍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 第十一条 其他1

1.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1

1.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1

1.3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1